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27 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二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在公司董事长刘畅女士的主持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二〇一四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交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7 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要求，在与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期间，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对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进行持续披露，每半年提交一次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并在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本议案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陶煦、黄代云在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同时，关联董事刘畅、刘永好、王航、黄代云在新希

望财务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共同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故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希望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刊登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

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保理”）是一家依法设立、专门从事商业保理业务的企业，其与公司基于业务发展需要，本着互惠互利、等价有偿的原则，达成合作协议。

协议约定新希望保理为公司推荐的下属子公司和上下游客户（包括但不限于饲料厂、屠宰厂、冷藏厂和养殖客户等）提供保理融资业务，保理融资用途由公司严格监管使用，主要用于支付下属子公司与上下游客户间贸易或劳动服务合同的款项。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内，新希望保理为公司的子公司及上下游客户提供的保理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新希望保理为公司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共计 45.93% 股份）（以下简称“新希望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永好先生控制下的企业（刘永好先生持有新希望集团 62.34% 股份，新希望集团持有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51% 股份，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新希望保理公司 90% 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新希望保理为公司之关联法人，其与公司之间发生的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畅、王航在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同时，关联董事刘畅、刘永好、王航、黄代云在南方

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故回避本次表决。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

本次交易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与新希望（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追加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促进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审批效率，及时保证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决定向公司子公司“北京新希望六和商贸有限公司”、“大连新希望圭泽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人民币 35,000 万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追加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4 年投资发展规划，为了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逐步实现公司 2014 年的战略目标，公司董事会决定实施 3 个投资发展项目，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18,444 万元（项目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措施的议案”

为了促进企业开展内部控制工作，满足自身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高企业管理水平，增强企业竞争力，保护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价值，提高经营的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战略目标，根据国家五部委《企业内部

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的的工作安排，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公司拟定了具体的整改措施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为354,609,927股，其中：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认购212,765,957股，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认购119,479,905股，拉萨开发区和之望实业有限公司认购10,366,430股，成都美好房屋开发有限公司认购8,156,028，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望投资有限公司认购3,841,607股。

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729,507,365股变更为2,084,117,292股。

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关于公司专项证券投资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在原设定的2.5亿元证券投资额度之外，以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专项投资，期限为不超过六个月，投资主体仅限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操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拟投资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操作模式	投资规模 (万元)	项目情况简述
1	埃及亚历山大新建年产20万吨饲料项目	独资	6,134.00	<p>由新希望国际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持股 90%）、新希望全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10%）出资。</p> <p>项目为年产 20 万吨的现代化饲料工厂，生产及销售高品质的各类动物饲料。</p>
2	印尼泗水新建年产 12 万吨饲料项目	独资	8,360.00	<p>人民币 8,360 万元，由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投资，由新希望六和印尼泗水公司统一管理，统一市场布局、销售，统一采购，属新希望六和印尼泗水公司的分公司。</p> <p>项目拟定于印尼东爪哇地区，占地面积 35000 平方米，主营业务饲料的生产加工及销售，产能 12 万吨/年。</p>
3	自贡饲料公司搬迁新建年产 30 万吨饲料项目（一期建设 20 万吨）	独资	3,950.00	<p>自贡恒博饲料有限公司所在地已被自贡市政府规划为商业和住宅用地，政府要求公司在 2015 年底前必须搬迁。</p> <p>该地仍在国家级自贡高新区板仓工业园内，距离现在饲料厂 3.6 公里。第一期产能设计 20 万吨，产品结构猪料 7.2 万吨、蛋鸡料 6 万吨、鱼料 6 万吨。</p>